

攀枝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攀枝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关于开展 2022 年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 征集工作的通知

各相关部门：

为全面落实市委“一三三三”总体发展战略，加快构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地方标准化体系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《地方标准管理办法》《四川省地方标准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我局决定开展 2022 年攀枝花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征集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

(一) 制定

1. 为满足地方自然条件、风俗习惯等，需要统一规范的特殊技术要求；

2. 为满足本市农业、工业、服务业以及社会事业等领域发展需求，需要统一规范的特殊技术要求；

3. 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，在节能、低碳、节水、节地、节材、节矿、能耗、水耗、地耗、污染物排放、环境质量、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等方面，需要统一规范的特殊技术要求；

4. 本市需要统一规范的其他技术要求。

（二）修订

1.自发布日期起已经或即将超过 5 年的地方标准（附件 1）；

2.已发布实施的地方标准，因法律、法规、规章或者国家有关规定发生重大变化，涉及的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发生重大变化，关键技术、适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或应当及时修订的其他情形的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（一）各行政主管部门要多渠道征集社会团体、企事业单位以及公民提出的地方标准立项建议，并负责组织申报本领域内的地方标准项目。各社会团体、企事业单位以及公民向各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立项申请，并填写《攀枝花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申报表》（附件 2）及《攀枝花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汇总表》（附件 3）报送各行政主管部门。

（二）各行政主管部门对申报的项目申请进行审核，形成《攀枝花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汇总表》，并将通过遴选后的《攀枝花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申报表》和《攀枝花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汇总表》（加盖公章）一并报送至我局，同时将 Word 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1807629069@qq.com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（一）《攀枝花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申报表》

（二）《攀枝花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汇总表》

四、其它事项

(一)受理工作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3 月 15 日，以各行政主管部门正式提交书面申报材料的日期为准。

(二)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大对标准实施的监督检查，并主动征求企业事业组织、社会团体、消费者组织和教育、科研机构等方面意见，收集标准实施反馈信息，根据监督检查和反馈信息，及时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修订、废止等建议。

(三)请各相关部门高度重视，指派专人做好本部门本行业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的申报和组织工作。受理结束后，原则上不再受理临时增加的地方标准制修订立项申请，对超过复审周期且未反馈意见建议的，我局将予以废止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朱冬寅、李和凌；联系电话：3343158

地址：攀枝花市三线大道北段 106 号 501 室

- 附件：1.攀枝花市现行有效地方标准汇总表
2.攀枝花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申报表
3.攀枝花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汇总表

攀枝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2 年 2 月 9 日

